中国供销合作社
CHINA CO-OP

# 黑龙江省供销合作社第七次代表大会今日隆重召开

龙稻大米收割。

黑龙江省供销合作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供销总社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不忘为农服务初心，担当乡村振兴使命，奋力开启新时代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新征程，为推动全面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贡献供销力量！

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为农服务宗旨，大力推进经营创新、组织创新、服务创新，加快构建运转高效、功能完备、连接城乡、双向流通的农村现代经营服务新体系。2015年，党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要求全面推动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省委省政府把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纳入全省深化改革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全系统深化综合改革工作全面启动。自综合改革以来，在全国供销总社有力指导和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系统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紧紧围绕深化综合改革的目标，强化宗旨意识，围绕农资经营、粮食经营、农产品电商经营、农村合作金融等领域创新发展，创新联合社治理机制，强化基层组织建设，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提升为农服务水平，积极投身脱贫攻坚，加快建设新型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任务基本完成，为促进我省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繁荣作出贡献！

## 不忘为农服务初心 担当乡村振兴使命

# 奋力开启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新征程

□黑龙江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颖

## 打造促进全面乡村振兴的生力军
### 和服务“三农”的“新货郎”

未来五年，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总目标，加快建设新时代党领导下的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把黑龙江省供销合作社打造成为促进全面乡村振兴的生力军和服务“三农”的“新货郎”。

省供销合作社“十四五”期间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供销总社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眼“三农”工作大局，牢记为农服务根本宗旨，坚持“服务立社、改革兴社、从严治社”，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供销合作社的政治属性、经济属性和公益属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化综合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创新服务方式，加强专项治理，加快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走出一条市场经济条件下具有龙江供销特色的创新发展新路，为推动我省全面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贡献供销力量！

预计到2025年，“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围绕以服务促合作、以合作促发展，开展生产服务、供销服务、信用服务、环境服务“四个服务”，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实现新突破，综合性、规模化、可持续的为农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基层社提质扩面取得新进展，体系建设更加完善；社有企业改革取得新成效，综合实力和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打造新型供销合作社登上新台阶，数字化为农综合服务平台趋于完善，供销合作社发展质量明显提高；双线运行机制不断完善，供销合作社治理效能获得新提升，全系统整体优势充分发挥。经过五年的改革发展，我省供销合作社在“三农”领域作用更加凸显、贡献更加突出，全系统销售总额、利润总额、所有者权益等主要经济指标保持稳步增长。

到2025年，全系统年销售总额达到1500亿元，年均增长6%；电子商务年销售额达到100亿元，年均增长14%；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到3100万亩次，年均增长5%。经济运行质量和水平取得明显提升，成为推进我省全面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

## 完成综合改革各项目标任务
### 发展质量明显提高

**经济综合实力显著提高。**5年来，全系统主要经济指标连续保持两位数增长。2020年，全系统实现销售总额1121亿元，比2015年增长65%；利润总额6亿元，比2015年增长40%；资产总额602亿元，比2015年增长98%，在全国供销系统综合业绩考核中取得较好成绩。

**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持续提升。**2020年，全系统测土配方施肥、农机作业、统防统治等农业社会化服务规模达到2410万亩次，比综合改革前增长6倍；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系统迅速行动，发挥“压舱石”作用，全力保障农资供应和价格稳定。

**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作用明显。**全系统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74个县级以上供销合作社承担扶贫任务，帮扶贫困户1468户。

**基层薄弱的局面逐步扭转。**扎实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工程”，全系统新建改造基层社217个，总数达到1026个。农村综合服务社总数达到9305个，基本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基层社业务得到恢复，2020年，全省基层社销售总额比2015年增长58%。

**新型供销合作社建设初见成效。**打造集农资供应、农产品销售、农业生产服务、农业技能培训及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于一体的“乡村供销”综合性为农服务平台，截至2020年末，在线约3万人。

**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全系统坚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社有企业稳步发展。**社有企业逐步开始转型升级，发展质量逐步提高，债务风险防控能力不断加强，经济实力稳步提升。2020年，全系统社有企业资产总额642亿元，比2015年增长了111%，全系统社有企业利润总额6.5亿元，比2015年增长了51%。

## 跳起摸高
### 开创全省供销合作事业新局面

“龙江好货直供大湾区”启动仪式。

2021年以来，省供销合作社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出实招、办实事、开新局。

**强化“三个属性”。**强化对供销合作社的政治属性、经济属性和公益属性的准确理解和全面把握，提高站位，充分认识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增强做好各项改革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

**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发挥供销合作社链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金融机构的桥梁纽带作用，助力金融机构下沉服务，更好地满足广大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需要。

**坚守主责主业。**承担好化肥淡季储备任务，发挥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高质量做好种药肥和农膜的供应服务，保供稳价，捍卫国家粮食安全。截至2021年9月末，全系统省内化肥销售280万吨，占全省的50%。

倍丰加钾灌装卸货。

**拓展服务领域。**开展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统防统治、测土配方施肥等服务，实现农业全过程、全产业链的供给服务，加快形成覆盖全程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截至2021年8月末，全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到2396.4万亩次，同比增长52.9%。

同江市测土配方施肥示范田。

**夯实为农服务基层基础。**重视和加强县级社建设，召开基层组织建设（汤原）现场会，建立合作发展基金，全面提升基层供销社发展质量，打造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注重规范，加强联合，努力办好办强农民合作社及联合社，最大限度释放基层改革活力。截至2021年8月末，基层社和农村综合服务社全省覆盖率达到90%以上。

黑龙江省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暨基层组织建设（汤原）现场会现场。

**做强“小康龙江”品牌。**打造全省公益性“小康龙江”扶贫电商公益平台，辐射带动全省28个贫困县800余款扶贫产品线上销售，“小康龙江”品牌价值达到43.69亿元，小康龙江公司荣获2020年“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

**开展省属社有企业改革。**出台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着力打造“两大平台+四大板块”新格局，开展三项制度改革，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提升社有企业服务“三农”的能力，为推进我省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开展“绿色农资”行动。**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做好农药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推动农业“三减”，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发挥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系统作用，加大农药包装物、农膜、食用菌菌袋等投入品废弃物回收处理力度。截至2021年8月末，全系统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网点1219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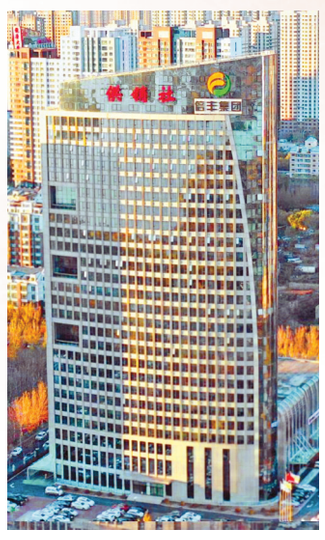

倍丰集团大厦。

本版照片由省供销合作社提供

## 在把握机遇中不断发展壮大
### 在克难攻坚中实现更大作为

山东倍丰盐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不忘来时的路，再启新征程。**今后五年，将是党和国家历史进程中不平凡的五年，是我省提出率先建成农业强省、争当农业现代化排头兵的五年，也是供销合作事业发展历程中具有特殊意义的五年。要始终坚持为农服务宗旨，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在把握机遇中不断发展壮大，在克难攻坚中实现更大作为。

**推进改革强社，进一步激发新发展阶段供销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和活力。**全省各级供销合作社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试点工作方案，积极稳妥开展试点工作，探索多种形式的“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形成以点带面、有序推进的发展态势。加快供销合作社与农村信用社、农民专业合作社“三社”融合发展，切实发挥供销合作社链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金融机构的桥梁纽带作用，助力金融机构更好下沉服务，强化资源整合，深化业务合作，更好地满足广大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生产生活需要。深化社有企业改革，加强党对社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对社有资产的监管效能。聚焦为农服务主责主业，推动社有资本向为农服务重要领域集中。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报废汽车拆解车间。

**坚持服务立社，加快形成全产业链为农服务新格局。**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切实承担好各级政府委托的化肥淡季储备任务，发挥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做精做优农资服务，发挥好保供稳价作用。加强与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合作，因地制宜开展土地托管、统防统治、测土配方施肥等服务，积极探索联耕联种、土地股份合作等新型经营机制。以倍丰农资集团为龙头，市、县供销合作社配合，发展农资直供经营、区域性集中配送等营销模式，实现农业全过程、全产业链的供给服务。加快发展农村电商，积极推进农产品流通网络数字化、现代化转型，充分挖掘农村市场潜力，加快形成覆盖全程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创新流通方式，加快改造、开发、优化现有供销农产品经营网络，形成产地市场、集散地市场和销地市场有机联结的农产品市场网络。加快打造“数字供销”服务新模式。通过数字化手段整合经营服务资源，完善数字化组织管理体系，打造集农资供应、农产品销售、农业生产服务、农业技能培训及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于一体的“乡村供销”综合性为农服务平台。以“小康龙江”平台为依托，围绕供销合作社核心业务，建设乡村振兴数字经济产业园暨供销合作社小康龙江直播共享基地，重点开展品牌经营、电商经营和连锁经营，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开展网红产品、品牌农产品、大宗农产品、农资饲料等商品销售，将企业、合作社的农产品与市场有效对接，加快上下游企业协同融合发展，推动农业产业升级，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适应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建设新形势新要求，积极推进数字信息技术与农村现代流通体系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网上商城、社区团购、直播带货、无接触配送等新业态。积极推进大数据赋能农村经营网络，推动农产品数字配送中心建设，逐步实现农村商品供应链智能化。积极参与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积极推进“互联网+再生资源回收”平台建设，发挥黑龙江中再生公司、哈尔滨供销物资集团等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创新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开展智能化回收，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水平。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向乡村下沉，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基层网络与传统业务优势，加快推进县及县以下供销合作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加强与农村环卫清运网有效衔接，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探索再生资源回收、垃圾清运、村镇保洁等“一站式”服务，积极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推进秸秆资源化综合利用，推动乡村绿色发展，投身美丽乡村建设；开展供销合作社“绿色农资”行动，推动农业“三减”和农资产品减量增效，做好农药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促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废弃物资源化，助力农业节本增效、农民增收致富。打造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各级供销合作社要利用好现有粮食仓储中心、农资配送中心、庄稼医院等设施资源，拓宽服务领域，改造提档升级，打造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提升土地集约化生产、规模化种植、品牌化经营，提升粮食加工、销售、储运、农资供应、农技服务、农村金融和农村电商等方面综合服务能力，加快形成覆盖全程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夯实基层基础，全力打通为农服务“最后一公里”。**逐步拓展基层社服务功能，在巩固农资供应、日用品经营、农产品收购等传统业务的基础上，逐步拓展农村电商、快递收发、综合维修等便民服务，因地制宜发展冷藏保鲜、烘干收储、加工销售、农技推广等生产性服务，更好满足农民综合服务需求。办好农民合作社，围绕供销合作社优势产业，加大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和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力度。大力开展示范社创建工作，强化对农民合作社的指导、扶持和服务，培育一批管理民主、制度健全、与供销合作社联结紧密的农民合作社。

汤原县香兰镇供销社为农综合服务中心。

**做强社有企业，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产业支撑体系。**实施省属社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着力打造“两大平台+四大板块”新发展格局，即：由供销集团和供销资产经营公司组成的资本运营平台；由倍丰集团、小康龙江公司、畜牧公司、金融公司组成的业务板块。培育壮大龙头企业，积极推进社有企业资产整合和战略重组，围绕农民生产生活生态需要，推动优质资源向农资商品供应、农业社会化服务、农副产品上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重要涉农领域和再生资源行业集中，培育和打造一批示范带动作用强的行业龙头企业。实施项目带动战略，立足“三农”领域，聚焦主责主业，精心谋划建设一批优质项目，促进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做到省市县三级同向发力、协同推进。各级供销合作社要立足实际，积极通过市场化方式盘活闲置存量资产，切实增强资产运营能力。积极推动社有企业跨层级纵向整合和跨区域横向联合，集中优势资源，形成规模效益。稳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社有企业与国有企业、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等开展资本合作，引入高匹配度、高认同感、高协同性的战略投资者，建立更加灵活有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